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达市政采监〔2022〕3号-2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质疑答复

质疑供应商：浙江威特电梯有限公司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2年5月24日

质疑项目名称：达州市通川区江陵敬老院项目电梯采购（第二次）

质疑项目编号：511702202200025

一、质疑事项

质疑供应商认为：

质疑事项 1：评审结果损害了我司合法权益，按评审办法正确计算，投标报价分计算有误。质疑事项 2：业绩分计算有误。

二、质疑处理

经核实，质疑事项 1：投标报价分计算有误，质疑事项成立。投标报价计算有误，因评审小组成员在电子评标系统中操作失误，致使所有供应商报价得分基准价计算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有误，导致报价得分不准确，经评审复议，质疑事项成立，重新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质疑事项 2：业绩分计算有误，质疑事项不成立。浙江威特电梯有限公司共提供 2 个业绩，经评审复议，其

中一个为客梯，一个为货梯，依据磋商文件，货梯不应认定为类似业绩。

三、质疑答复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规定，经与采购人商议，答复如下：

质疑供应商提出的质疑事项1成立，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供应商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达州市通川区财政局依法投诉。

感谢质疑供应商对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积极参与。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2年6月1日